

关于整治废水 COD_{cr} 和 PH 值超标排放的报告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在 2020 年 7 月 24 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日常检查中，本单位排放废水 COD_{cr} 浓度为 420mg/l，PH 值为 12.1，超过了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中 COD_{cr} 浓度指标不大于 110mg/l 和 PH 值为 6-9 限值要求。

我司自接到贵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江新环改[2020]27 号）》的文书后行动如下：

一、高度重视：我司负责人于当天上午 11:00 时，在污水处理站组织高层、环保负责人、车间主管、实验中心化验员等人召开了现场会。大家进行了深刻反省和检讨，分析和查找导致 COD_{cr} 和 PH 值超标现象发生的原因、寻求对策、确保达标排放。

二、查找原因：导致 COD_{cr} 和 PH 超标的直接原因，是因疫情的影响导致产品订单的不平衡，原来是既要表面脱脂又要酸洗，但现在却因为产品订单问题搞得一部分需要酸洗过程的产品少了甚至停了，自 7 月 15 日起电解抛光工段因没有订单处于停产状态，使得表面脱脂清洗废水量比例剧增，而酸洗清洗部分废水量为 0，使得废水由原来较低 COD_{cr} 浓度变高了，PH 值也由原来的酸性变成了碱性。生产废水原水水质改变后，由于我司缺乏有效的检测手段，同时污水操作人员的责任心不强，没有及时检测污水 PH 值，从而引起 COD_{cr} 和 PH 值超过排放标准规定的限值。

鉴于上述情况，本单位咨询了有经验的环保公司，根据我司现有情况进行整改和后续环保工作如下：

三、目前采取应急措施：

1、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制定了污水处理站多部门日常监管的措施。要求车间主管每天最少巡查一次、质近控部化验员每天检查一次、质控部经理每周最少监督检查一次、厂务办每周最少监督检查 1-3 次。

2、在废水处理站进一步升级改造、增加生化单元前，为保证废水处理达标排放，我司在 2020 年 8 月 6 日，紧急购置了 1 套“COD、氨氮、磷酸盐测定仪”，由实验中心的化验员负责检测处理后的水质情况，确保水质达标排放。

3、对全厂产生的各污水点（各清洗线、喷涂房）4 处原平地面的三级池进行加高 30 公分、封堵进入雨水沟的出水口、加盖防雨板、加装自动抽水泵，不能直接进入抛光喷淋除尘，分别抽到污水处理站收集池进行处理。

4、近期我司已委托新绿环保实业发展总公司每天派出专人跟踪污水站的运作情况和取样化验。

四、合理调整生产、污水处理后回用：

1、生产上合理安排订单，使得表面脱脂清洗废水量和酸洗清洗废水量比例恢复到疫情前的情况，保证原水 COD_{Cr} 浓度较低，PH 值是酸性的。

2、表面脱脂清洗废水经收集后，由泵抽送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返抽回用于抛光喷淋除尘。

3、从源头开始管控，要求各车间、各工序严格控制生产用水量。

五、污水站升降级改造、增加生化单元：

1、已委托新绿环保实业发展总公司对生产废水进行进一步升级改造，增加生化单元，以保证生产废水经处理后的稳定达标排放。

2、已委托新绿环保实业发展总公司设计一套生活区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购买了一套水质检测仪器，定期对污水水质进行检测，掌握污水进出水质情况。

六、加强法规学习和上岗人员的培训和考核：

- 1、加强环保管理人员的培训和考核。
- 2、加强污水处理站操作人员的上岗培训，提高环保意识。
- 3、定期组织公司负责人、环保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学习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对相关操作人员进行相关专业知识的培训。

经过上述整改，污水处理系统恢复正常，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可以达到预期处理效果。

此致

新会日兴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20年8月7日

